

证券代码：300779

证券简称：惠城环保

公告编号：2024-005

债券代码：123118

债券简称：惠城转债

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2月6日14:00以现场方式在青岛市黄岛区萧山路7号惠城广场412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及补充通知于2024年2月2日、2024年2月5日通过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宏宽先生主持。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——回购股份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有利于增强投资者的信心，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，不会对公司经营、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具体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控股子公司投资建设1万吨绿电储能新材料项目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项目投资符合国家产业政策，符合公司长远规划和战略需求。本次项目投资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，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项目投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2 月 7 日